

证券代码：430539

证券简称：扬子地板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安徽扬子地板股份有限公司
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5 月 28 日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√ 现场会议 ☐ 电子通讯会议

安徽扬子地板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
3. 会议表决方式：
√ 现场投票 ☐ 电子通讯投票
√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雷响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15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5,730,854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5.59%。

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1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12,115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1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1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2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4.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 2025 年 4 月 30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公司《安徽扬子地板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4）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5,730,854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 2025 年 4 月 30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公司《安徽扬子地板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5）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5,730,854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 2025 年 4 月 30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安徽扬子地板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6）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5,730,854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 2025 年 4 月 30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公司《安徽扬子地板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4）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5,730,854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 2025 年 4 月 30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公司《安徽扬子地板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4）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5,730,854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 2025 年 4 月 30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公司《安徽扬子地板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2）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5,730,854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 2025 年 4 月 30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公司《安徽扬子地板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7）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5,730,854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 2025 年 4 月 30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公司《安徽扬子地板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4）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5,730,854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安徽扬子地板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 2025 年 4 月 30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公司《安徽扬子地板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8）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,904,854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《关联交易与决策制度》的相关规定，关联股东雷响回避表决。

（十）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

议案 序号	议案 名称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
六	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	893,339	100%	0	0%	0	0%
九	安徽扬子地板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	893,339	100%	0	0%	0	0%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金诚同达（上海）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孙洪建、王澄宇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非公监管办法》《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，符合《公司章程》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；本次股东大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召集人资格、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《公司章程》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（一）《安徽扬子地板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；
- （二）《北京金诚同达（上海）律师事务所关于安徽扬子地板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》。
- （三）《安徽扬子地板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网上投票结果统计表》。

安徽扬子地板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5 月 29 日